

商城县上石桥镇 2023 年政府购买特困供养人员 养老服务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验收报告

一、项目背景

依据《商城县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商政办〔2023〕12号)相关要求,我镇承担分散供养部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服务主体职责,负责统一招标采购养老服务。经县政府批准,我镇于2024年3月组织公开招标(项目编号:2024-03-2),确定商城县百善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服务商,中标总服务费为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伍仟贰佰捌拾元整(2465280元)。双方签订正式服务合同,合同有效期为那2024年4月12日至2027年4月11日。

二、验收概况

为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养老服务质量达到合同约定标准,规范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我镇于2025年12月31日组织项目验收组,对百善养老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验收。验收组由镇民政所、财政所、纪检监察室相关工作人员组成,验收采用现场入户核查、听取服务单位工作汇报、检查档案台账、满意度调查赋分相结合的方式,总分100分。

绩效考核拨付标准：总分低于 60 分的，拨付 $60\% \times$ 当期全额服务费；总分达到 80 分（含）及以上的，拨付当期全额服务费；总分在 60 分（含）至 80 分之间的，拨付 $80\% \times$ 当期全额服务费。

三、验收结果

经验收组综合考核，上石桥镇 2023 年政府购买特困供养人员养老服务项目 2024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考核得分 97 分，达到 80 分及以上全额拨付标准，按照考核规定，对本项目拨付当期全额服务费。

四、验收意见

通过本次验收，商城县上石桥镇 2023 年政府购买特困供养人员养老服务项目 2024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基本达到了合同约定的服务目标要求，服务运行情况整体良好，特困人员生活照料需求得到有效保障。验收组一致同意按照本次验收赋分分值进行服务费用的拨付。

本项目 2024 年 4 月至 2027 年 4 月三年合同期限应拨付服务费金额为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伍仟贰佰捌拾元整

(2465280 元)。截至本次验收日，按护理人数等级进行全额拨付。

附件：上石桥镇 2024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特困供养养老服务
项目验收赋分表

验收组人员签字：李尔思 张波 郭加

上石桥镇公共服务办公室（盖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石桥镇 2024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特困供养养老服务项目验收赋分表

序号	赋分项目	人员管理 (20 分)	服务频次 (20 分)	服务质量 (30 分)	档案管理 (15 分)	满意度调查 (15 分)	总分 (100 分)	拨付金额 (元)
1	上石桥镇项目	<p>配备管理人员 1 名、专业护工 14 名，持证上岗率 100%，每缺 1 人扣 5 分；人员在岗率达标，每缺岗 1 人次扣 2 分</p> <p>20 分</p> <p>人员配备齐全，所有护工均经岗前培训持证上岗，在岗率 100%</p>	<p>全失能 6 次/月、半自理 4 次/月、全自理 2 次/月，每少 1 次服务扣 1 分</p> <p>19 分</p> <p>抽查发现 2 人次半自理人员当月少服务 1 次，已补做</p>	<p>完成助浴保洁、采购代办、陪送就医、理发、心理慰藉等服务，每缺 1 项扣 3 分；有效投诉 1 次扣 5 分</p> <p>28 分</p> <p>个别全自理对象心理慰藉服务深度不足，无有效服务投诉</p>	<p>服务记录完整、签字齐全，台账规范可追溯，每缺 1 份有效记录扣 2 分</p> <p>15 分</p> <p>服务台账完整，记录清晰，服务对象签字确认齐全</p>	<p>随机抽查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低于 90% 每降 1% 扣 1 分</p> <p>15 分</p> <p>抽查 70 人，综合满意度 97.1%</p>	97 分	2465280